

证券代码：836077

证券简称：吉林碳谷

主办券商：华金证券

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0月12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10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张海鸥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已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规定通知全体与会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海鸥先生主持。

会议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董事王华平、程岩、张广禄因在异地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额配售增加的募集资金及专户利息置换预先投入募

投项目的自筹资金》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12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超额配售增加的募集资金及专户利息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8）。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述关于使用超额配售增加的募集资金及专户利息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出具了《关于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超额配售增加的募集资金及专户利息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中准专字【2021】2219号），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超额配售增加的募集资金及专户利息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1-1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华平、程岩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2日